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修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修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地址：梅江区江南梅龙西路8号 联系人：陈彬； 电话：15016242012。
3	中介服务名称	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独立法人； 2.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工程造价咨询类目； 3.信用良好，近2年无不良执业记录。 4.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该项目已完结,需具备专业资质的第三方对该项目进行结算审核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依据合同约定； 地点：梅江区江南梅龙西路8号 2.本次造价咨询服务不需要驻场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区间：2000元-3000元）。 3.计价标准：参照粤价函〔2011〕742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0日（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类别	建议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及时整改、整改不及时的可以直接解除咨询合同。
10	结算方式	1.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100%。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即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采购单位（公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广东省梅州市委员会办公室

日期：2026年9月4日